

中政发〔2023〕83号

中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2024 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 放 实 施 方 案

各行政村：

2023年，我镇局部地区发生了洪涝、风雹等自然灾害，部分受灾群众今冬明春期间基本生活面临一定困难。根据前期工作安排，各村通过“户报、村评、乡审定、县备案”四个步骤确定了救助对象，镇政府已对各村确定的需救助对象进行了汇总上报，现制定2023—2024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放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严格按照“工作程序规范、救助对象精准、救助措施及时”的总要求，确保所有因自然灾害导致生活困难的群众得到相应

救助，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二、救助原则

分类救助、重点救助、精准救助。

三、资金情况

根据《沁水县 2023—2024 年度冬春需救助对象确定工作实施方案》（沁减灾委办发〔2023〕14 号）安排，全镇 2 个村共报送 8 户 24 名需救助对象，均为一般户。县应急管理局向镇政府分配冬春救助资金 6000 元，由县应急局通过“一卡通”直接发放到户。

四、救助标准和工作规程

本年度我镇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放实行分类救助。

根据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做好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工作的通知》（晋应急发〔2023〕251 号）和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做好自然灾害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的通知》（晋市应急救灾发〔2023〕245 号），结合分配我镇的资金量和我镇实际情况，在已确定救助对象范围内，按照“分类救助、重点救助、精准救助”要求，优先做好倒房重建户和受灾的低保对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散居孤儿、留守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救助。

救助标准：一般受灾户为 245 元/人；住房倒损受灾户为 305 元/人。

五、发放步骤

2023—2024 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放工作分为确定救助金额、发放救助资金两个阶段。确定受灾户救助金额工作完成后，请各村将资料交镇安监环保站备案。

（一）确定救助金额阶段

1、步骤：（1）村委会通过会议确定灾民（户）救助金额，在村务公开栏或人员聚集地显要位置公示 3 天（公示内容包括：救助对象户主姓名、救助人数、救助金额、举报电话等）并无异议后，以受灾户为单位编制发放明细报镇政府审核；（2）镇政府审核后报县应急管理局备案；（3）县应急管理局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开。

2、提交资料：（1）附件 2 发放明细表 3 份；（2）附件 3 村汇总表 1 份；（3）村务公开栏公示救助金额的照片 2 份；（4）村委确定救助金额评议会会议记录复印件 2 份。

县应急管理局按照镇政府审核无误的发放明细将冬春生活救助资金通过“一卡通”及时、准确、足额发放到户。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领导，落实责任。各村要高度重视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发放工作，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责任人，抓紧落实，把保障受灾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和基本生活作为当前民生大事来抓。

（二）核准对象，严格标准。各村要严格按照程序核准救助对象和救助金额，确保需救助对象均能纳入救助范围。资金分配过程中不得优亲厚友、暗箱操作、截留挪用；不得实行有

偿使用或用于非自然灾害救助；不得平均发放。要确保救助资金发放过程透明、手续完备，做到“五有”，即：有申请、有评议记录、有救助花名、有公示信息、有审核记录，并对相关资料建档备查5年以上。

（三）加强督查，公开透明。镇政府将安排专人，对资金申报、评议、审核、发放等各个环节进行监督检查。坚决查处虚报冒领、优亲厚友等各类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要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制度，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及广大群众的监督。要进一步加大冬春生活救助工作宣传力度，确保受灾群众广泛知晓，真正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

- 附件：1、中村镇2023-2024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分配表；
2、（村）2023-2024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放明细表；
3、村2023-2024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放汇总表。

中村镇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中村镇2023-2024 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分配 表

行政村	金额（元）	备注
张马村	5390	
南河村	610	
合 计	6000	

附件2:

____乡(镇)____村2023-2024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放明细表

我村对____户____人进行救助,共需发放资金____元,村委会对拟发放人数和金额进行了评议,经公示无异议。

行政村(公章):____乡(镇)(公章):____县应急局(盖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负责人签字:____负责人签字:____

补贴名称: 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资金 类别: 自然灾害救灾资金--过渡期生活补助 报送单位:县(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元

序号	县/区名称*	乡镇名称*	村名称*	组名称	户号	需救助人数	受益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发卡银行名称*	银行卡号*	申请补贴金额*	用途	备注
1	沁水县													
2	沁水县													
3	沁水县													
4	沁水县													
5	沁水县													
6	沁水县													
7	沁水县													
8	沁水县													
9	沁水县													
10	沁水县													
合计														

附件3:

_____ 村2023-2024年度冬春生活救助

资金发放汇总表

_____ 村（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行政村	救助户数（户）			救助人数（人）			救助金额（元）			备注
	一般户	困难户	小计	一般户	困难户	小计	一般户	困难户	小计	

合计										
----	--	--	--	--	--	--	--	--	--	--

